

### 《全身重度烧伤亟需救助》跟踪报道

# 社会各界爱心人士纷纷伸出援手

本报讯(记者 李玲)日前,沧县张官屯乡狼儿口村的丁文才发生意外,全身95%重度烧伤。本报以《全身重度烧伤亟需救助》为题对此事进行了报道。消息刊发后,社会各界爱心人士纷纷捐款救助。

丁文才的妻子陈可新告诉记者,意外发生后,丁文才被送到沧州市中心医院进行抢救,脱离危险之后转到了烧伤整形外科住院治疗。

近日,记者联系上丁文才的主治医师张春华。张春华说,丁文才刚入院时非常危险,经一段时间的治疗,情况已趋于稳定。由于全身烧伤面积大,需要多次手术治疗。现在,丁文才除输营养液外,可以吃一点流食。

陈可新说,目前为止丈夫丁文才已经做了3次手术,如果身体状况允许,本周将进行第4次手术。至今手术费以及治疗费花了50余万元。主治医生告知,如果一直这样稳定治疗的话,至少还需要50余万元。

陈可新告诉记者,丁文才发生意外后,受到社会广大爱心人士的关注。沧县张官屯乡人民政府捐款3000元,狼儿口村的村民捐款16056元;大女儿就读的张官屯中学为其免除了伙食费,所在班的师生捐款1260元。另外,收到网络捐款92413元、社会爱心人士捐助21366元。

“非常感谢大家伸出援手,帮我救助丈夫的生命。现在,借到的30万元以及所有捐款都交到医院作为治疗费用。”陈可新说,后续的50余万元治疗费让她一筹莫展,希望大家能再帮帮她。

(假如您愿意帮助了文才,可拨打陈可新的电话:15100857671。)



陈可新在为丈夫丁文才喂流食

### 扫码看 料更多

社会各界爱心人士为丁文才捐款……请用手机扫描二维码,观看相关视频。



# 我要说



热线 3155686

扫码关注“晚报帮办”  
欢迎提供新闻线索并留言



### 热心邻居送我去车站

市民张玉洁:上周五,我要乘高铁出差。外面正在下雪,我站在小区门口许久,都没有等到出租车。一辆白色SUV汽车从小区开出来以后停在我旁边。驾驶座上的男士是我的邻居,他问我是不是打不到车。我说明了情况,这位邻居说,他在文化大厦附近上班,可以送我到沧州高铁西站。当天,我顺利到达了车站,非常感谢这位热心邻居。

### 充电器失而复得

市民赵女士:前几天,我在楼下给电动车充满电后准备上楼,遇见几个邻居在楼下聊天,就顺手将充电器放在旁边的平台上。四五天后,我才想起来充电器忘了带回家。下楼寻找,充电器早已不见踪迹。我在邻居群里询问大家有没有看到。8楼一位住户回复我,他捡到了充电器,放到一楼置物箱上面,等待失主寻找。我想借晚报感谢这位热心邻居。

### 雪天路滑摔倒

市民陈女士:周六中午,我步行外出,走到沧州市第一中学附近,脚下一打滑摔倒在地。在旁边等公交车的一位年轻男子看见我摔倒,把我扶了起来。他让我活动了一下,发现无大碍后,才去继续等车。感谢这位热心的年轻人。

本栏目稿件由李玲整理

# 问了 不白问

### 补丁贴可补洞

【我要问】市民方女士:我儿子羽绒服右边的袖子上钩破了一个洞。我想问问广大读者,有没有补救的方法。

【我知道】市民王女士说,可以选细小的针和同色的线进行缝补,但一定要缝密实些,以免羽绒漏出来。如果洞较大最好送到裁缝店,请专业的人帮忙缝补。

市民邢女士说,网上有很多补丁贴,颜色和样式很多,建议方女士根据羽绒服的颜色挑选购买,然后贴上就行。

市民陈女士说,如果羽绒服钩破的位置在袖子或者胸口处,可以上网搜索一种无痕缝补法,按照教程缝补,不仅可以将洞盖住,最后形成的五角星图案、雪花图案或者兔子图案都很好看。

(方女士说,她按照陈女士提供的方法,学会了无痕缝补法,在儿子羽绒服的破洞处缝了一个白色的雪花图案,整体看起来非常协调。她非常感谢几位热心读者提供的方法,“救回”了破洞的羽绒服。)

李玲 整理



### 市区规划局宿舍

## 枯草易燃 无人清理

迎宾社区:派人查看现场后进行处理

本报记者 李玲 摄影报道



【读者反映】近日,市民张先生向本报帮办记者反映,市区规划局宿舍2号楼南侧空地枯草无人清。

“枯草易燃,容易发生危险。居民希望有关部门能将枯草清理掉,排除隐患。”张先生说。

【现场调查】接到市民反映的问题后,记者来到御河路规划局宿舍2号楼附近,在南侧的空地上,看到了枯黄的野草(左图)。

规划局宿舍2号楼一共4个单元。这片枯草有半米高,在两个单元一楼住户阳台的前方都能看见。记者发现,西侧锁着的大门内还堆放着一些清理下来的枯草。

【部门回复】记者就此事联系了运河区南环街道办事处迎宾社区。工作人员记录了有关情况,答复派人到现场查看后进行处理。

### 扫码看 料更多

市区规划局宿舍枯草易燃,无人清理……请用手机扫描二维码,观看相关视频。



## 租住房里能开公司吗

律师:须经有利害关系的业主一致同意

本报记者 李玲

【读者求助】近日,市民王先生向本报帮办记者求助,他们单元一楼的一位业主将房屋出租出去,而租房人在一楼开了一家公司。每天除了有员工上下班,偶尔还有来访的客户。

王先生说,他们小区环境很好,住户也不多,感觉很干净。可是住宅改为公司,来往人员复杂,令周围住户感到不安全。他想问,可以将住宅改为商业用途吗?周围邻居如果不同意,该业主是不是应该尊重周围邻居的意见,请公司撤出?

【律师说法】记者就此事联系了河北齐誉律师事务所的刘红卫律师。

刘红卫说,我国现行法律没有规定居民小区的住宅不可以注册公司,但是对于一些影响居民安全和环境卫生的公司,禁止开设在住宅楼内,同时开设公司应遵守相关法律

规定。

首先,住宅改公司涉及将区分所有建筑物中的某专有部分由居住性用房改变为经营性用房,也就是“住改商”。合法的“住改商”行为必须符合以下两个条件:一是遵守法律、法规以及管理规约;二是经有利害关系的业主一致同意。

“经有利害关系的业主一致同意”是“住改商”行为合法性认定的关键因素。“有利害关系的业主”的具体判断标准可以概括为以下两点:一是具有相邻利益;二是超出容忍限度造成侵害。如果业主认为该开设公司行为侵犯了自己的合法权益,有权要求排除妨害、消除危险、恢复原状或者赔偿损失。王先生等业主可以通过诉讼方式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